

1.服务条款的接受与修改

1.1 《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用户使用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是用户与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恒”）之间关于用户使用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提供的各项服务所订立的协议。“用户”指享受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各项服务的个人或组织，在本协议中更多地称为“您”或“用户”。本协议构成您使用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系统所提供各项服务的先决条件，除非您接受本协议条款，否则您无权使用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提供的各项服务内容。您的注册、登录、查看、使用等行为即视为已阅读并接受本协议各项条款的约束。

1.2 安恒可能会随时对协议条款进行修改，一旦协议条款发生变更和修改，安恒将在相关页面上提示修改的内容或者其他方式通知您发布本协议的修改版本。除非更新后的版本、文件或政策另有规定，修改的条款将于发布或通知后生效。您需要定期在网上查阅这些条款。如果您在条款生效后继续使用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提供的服务，则视为您已经接受本协议的全部修改。

1.3 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各条款内容，并选择接受或不接受。您在享受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所提供的各项服务（以下简称“本服务”）时必须完全、严格遵守本协议条款。

2.服务说明

2.1 服务获取

2.1.1 为访问与使用服务，您必须提供有效信息注册成为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用户，就某些服务的开通，安恒可能要求您提供进一步的身份资料、经营资质和信息，以完成身份认证或资格验证。仅在完成相应身份认证及资格验证后，您才可以订购及使用相关云服务。您理解并同意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

审查您在实名认证时提供的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及有效。您须保证所提交的信息真实、准确，否则，安恒不对由此引发的直接或间接纠纷承担任何责任。

2.1.2 如果您的账户信息发生变更，请及时在您的账户中对信息进行更新。您对您的账户的保密性、身份密码验证的安全性以及您账户下的活动负责。如账户出现任何异常，您将立即通知我们。

2.1.3 用户可以直接通过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官网或向得到安恒授权的经销商购买本服务。如果用户通过未经安恒授权的第三方获取本服务，安恒无法保证本服务能够正常使用，并对用户因此遭受的损失不予负责。

2.2 付费与退款

2.2.1 用户购买本服务时，须按照网站公示的相关流程及规则提交订单需求并确认订单信息，订单提交后，所提交的订单信息、公司信息、发票信息等任何信息将不可再进行任何修改。

2.2.2 本服务资费标准以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系统网站或安恒授权的经销商网站发布标注的详细资费标价为准，安恒有权基于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变更上述资费标准，同时，安恒可能根据实际运营情况对不同阶段已经激活且持续有效的用户给予续费、升级方面的不同资费优惠。

3.服务使用规范

3.1 用户账号仅限于申请或购买服务的个人或组织自行使用，禁止赠与、借用、租用、再许可、转让或售卖。否则安恒有权在未经通知的情况下取消转让账户、受让账户的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用户资格，由此带来的损失由用户自行承担。

3.2 用户应自行负责妥善且正确地保管、使用、维护您在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申请取得的账户、账户信息及账户密码。用户应对您账户信息和账户密码采取必

要和有效的保密措施。非安恒原因致使您账户密码泄漏以及因您保管、使用、维护不当造成损失的，安恒无须承担与此有关的任何责任。

3.3 服务中可能包含或向您提供第三方内容，我们不对任何第三方内容作出任何形式的陈述或保证，安恒不对您因第三方的行为或不作为造成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支付服务和网络接入服务、任意第三方的侵权行为。

3.4 除非法律允许或安恒书面许可，您使用本服务过程中不得从事下列行为：

3.4.1 修改、变更服务或制造服务的衍生品，或对本服务进行反向工程、反向汇编、反向编译，或者以其他方式尝试获得服务中所包含的任何软件的源代码；

3.4.2 对安恒拥有知识产权的内容进行使用、出租、出借、复制、修改、链接、转载、汇编、发表、出版、建立镜像站点等；

3.4.3 自行或者授权他人、第三方软件对本服务及其组件、模块、数据进行干扰；

3.4.4 损害第三方利益，通过本服务收集第三方资料信息、破坏或盗取第三方账号、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隐私权、知识产权、财产权等；

3.4.5 其他违法法律规定或未经安恒授权的行为。

3.4.6 若因您违反上述使用规范导致第三方向安恒提出索赔的，您将赔偿由此给安恒带来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等全部费用）。

4. 免责条款

4.1 您理解并同意：鉴于网络服务的特殊性或国家政策、行业规定的调整、变化等，安恒有权根据本服务的整体运营情况或相关运营规范、规则等，变更、中止或终止部分或全部的服务，安恒会以本协议约定的通知方式通知用户。

4.2 您理解并同意：为了向您提供更完善的服务，安恒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地对提供本服务的平台或相关设备进行检修、维护、升级等，此类操作可能会造成相关服务在合理时间内中断或暂停的情况，若由此给您造成损失的，安恒不承担任何责任。

4.3 您理解并同意：安恒的服务是按照现有技术和条件所能达到的现状提供的。安恒会尽最大努力向您提供服务，确保服务的连贯性和安全性；但安恒不能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毫无瑕疵，也无法随时预见和防范法律、技术以及其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病毒、木马、黑客攻击、系统不稳定、通信线路故障、第三方服务瑕疵、政府行为等原因可能导致的服务中断、数据丢失以及其他的损失和风险。出现上述情况时，安恒将努力在第一时间与相关单位配合，及时进行修复。您同意：即使安恒提供的服务存在瑕疵，但上述瑕疵是当时行业技术水平所无法避免的，其将不被视为安恒违约，由此给您造成的数据或信息丢失等损失的，安恒不承担任何责任。

5.信息安全声明

5.1 保护用户信息安全是安恒的一项基本原则，安恒将会采取合理的措施保护用户的信息。安恒对相关信息采用专业加密存储与传输方式保障用户信息的安全。

5.2 安恒将运用各种安全技术和程序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来保护用户信息，以免遭受未经授权的访问、使用和披露。

5.3 未经用户的同意，安恒不会向安恒以外的任何公司、组织和个人披露用户信息，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者政府机关下达约束性命令的除外。

5.4 对于本服务，安恒保证不含有任何恶意破坏您的计算机资源（包括文档、程序和其他数据）的功能设置。对于您在使用本服务过程中而产生的利润损失、可用性消

失、商业中断，或任何形式的间接、特别、意外或必然的破坏，或任何其他方的索赔，安恒及其代理、销售人员概不负责，即使安恒已事先被告知此类事有可能发生。

6.知识产权

6.1 本服务涉及的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产品所有权以及相关软件知识产权归安恒所有

6.2 安恒在本服务中提供的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网页、文字、图片、音频、视频、图表等）的知识产权均归安恒所有。除另有特别声明外，安恒提供本服务时所依托软件的著作权、专利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均归安恒所有。

6.3 安恒在本服务中所使用的“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安恒”图标及 LOGO 等商业标识，其著作权或商标权归安恒所有。上述及其他任何安恒依法拥有的知识产权均受到法律保护，未经安恒书面许可，用户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使用或创造相关衍生作品。

6.4 用户仅拥有依照本协议约定合法使用本服务的权利，与本服务相关的技术接口相关的著作权、专利权等相关全部权利归安恒所有。未经安恒书面许可，用户不得违约或违法使用，不得向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售、转让、授权安恒的代码、技术接口及开发工具等。

7.关于通知

7.1 安恒可能会以网页公告、网页提示、电子邮箱、手机短信、微信消息、您注册的本服务帐户的管理系统内发送站内信等方式中的一种或多种，向您送达关于本服务的各种规则、通知、提示等信息，该等信息一经安恒采取前述任何一种方式公布或发送，即视为您已经接受并同意，对您产生约束力。若您不接受的，请您书面通知安恒，否则视为您已经接受、同意。

7.2 若由于您预先提供的电子邮箱、手机号码、微信账号、通讯地址等信息错误，导致您未收到相关规则、通知、提示等信息的，则视为您已经收到相关信息并受其约束，一切后果及责任由您自行承担。

8.有效期、暂停和终止

8.1 除本协议约定终止之情形外，本协议将会一直有效。

8.2 暂停的情形

在下列情况下，我们可能会暂停您访问或使用服务的权利：

8.2.1 出于防止对您数据进行未经授权访问的合理需要；

8.2.2 您或您的最终用户访问和使用服务违反了可接受的使用政策、本协议或适用的法律法规；

8.2.3 您违反了您的付款义务；

8.2.4 您和您的最终用户的访问和对服务的使用可能会对服务、我们或第三方造成安全风险；

8.2.5 您和您的最终用户访问和使用服务可能会对服务的功能、可用性或操作产生不利影响；

8.2.6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政府机构的要求；

8.2.7 您和您的最终用户访问和使用服务可能使我们、我们的关联方或分包商承担责任或监管合规风险；

8.2.8 您可能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您承认并同意暂停不会免除您支付暂停期之前使用期间服务费用的义务，且安恒无需此类暂停向您支付任何补偿或赔偿。

8.3 发生下列情形时，安恒有权随时终止对您提供本协议之服务：

8.3.1 如您书面通知安恒不接受本协议或安恒对本协议之修改；

8.3.2 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您无法继续使用本服务或安恒无法提供本服务的；

8.3.3 任何一方宣布破产或进入清算或解散程序。

8.3.4 您应该在本服务到期前，提前完成续费手续，否则安恒有权自您本服务的使用期限到期日起，在不通知您的情况下终止您对本服务的使用。

8.3.5 协议生效期间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相关部门及电信运营商有新相关文件出台或政策环境产生变化，致使本协议之签订、履行基础产生根本性变化的，任何一方可通知对方协商变更原协议，若协商不成，一方可在提前十五日通知对方的情况下终止协议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8.4 如本协议或本服务因为任何原因终止的，对于您的帐户中的全部数据或您因使用本服务而存储在明御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服务器中的数据等任何信息，安恒可将该等信息保留或删除，包括服务终止前您尚未完成的任何数据。

8.5 如本协议或本服务因为任何原因终止的，您应自行处理好关于数据等信息的备份以及与您的用户之间的相关事项的处理等。

9.其它

9.1 本协议的未尽事宜，由双方其它协议或另行协商约定。本协议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

9.2 双方同意本协议的签订地为杭州市滨江区，若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将提交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